

# 亳州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亳城管〔2024〕85号

---

## 关于市政协五届三次会议 第73号提案答复的函

吴东风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解决家长接送小学生上厕所难问题的提案》收悉，经认真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目前，我市主城区共有公厕486座，其中由城管部门管理的311座，其余公厕由市文旅集团、水利局和市住房发展中心等单位管理。同时绝大多数机关事业单位，也按照市委、市政府要求，公示了对外开放内部厕所的相关事宜。

为解决家长接送小学生上厕所难的问题，经与有关部门会商，

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是与教育部门沟通会商，经沟通教育部门同意，在保证学校学生安全、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管理的前提下，有如厕需求的学生家长在学校门卫处进行登记后，允许进入学校解决如厕问题。二是规范公开公示，市城区学校附近有厕所的，指导属地在已公示的基础上，在学校周边设立指示牌，告知厕所距离、位置等，方便接送家长如厕。

三是合理配置移动厕所。指导属地城管部门结合各学校附近区域实际情况，根据需要在学校附近合理设置移动厕所，以解决家长就近上厕所问题。

办复类别：B类

联系电话：5996207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考核办